

##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棒球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791220 版面 五版

# 轉播必須付權利金

## 聯盟與三台有共識

### 最後金額尚待進一步磋商

記者 王信良／報導

●中華職棒聯盟與3家電視台，昨日達成基本共識，將朝轉播職棒賽須付權利金的方向配合，但轉播權利金分為3、5、7萬的聯盟建議數字，尚待進一步磋商。

台視體育部組長白詩禮、中視體育組組長湯健明、華視娛樂組組長李繼孔，昨日均表示電視台的立場同意付費轉播，可是體育節目一直是廣告業績最差的節目，甚至經常賠錢，不過為了提倡體育、服務觀眾，職棒2年仍將有轉播計劃，所以願意付出象徵性的轉播權利金。

職棒聯盟秘書長洪騰勝認為，目前整體環境無法與美、日比較，但是制度要從頭建立，現在應該是最佳時機，並提出權利金建議數字為一球季比賽錄影轉播3萬、立即實況轉播5萬、其他包括明星賽、總冠軍賽、外國球隊表演賽為7萬。

至於3台是否接受此建議，昨日並無結論，要等明日3台主管例行會議上討論後，才會有較明確的答覆。

